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8)

## 公告

### 須予披露交易 訂立建設工程合同

董事會欣然宣佈，杭州健康富譽（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2017年9月12日與浙江中鷹訂立建設工程合同，據此，浙江中鷹向杭州健康富譽提供若干建設工程服務。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建設工程合同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及公告之規定。

#### 建設工程合同

**日期:** 2017年9月12日

**訂約方:**

1. 杭州健康富譽置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
2. 浙江中鷹建築有限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浙江中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獨立第三方。

**建設工程範圍:**

根據建設工程合同，於本集團位於中國浙江省桐廬縣 320 國道與迎春南路交接東南側\*的商業用途物業進行土建、安裝等全部工程，包括但不限於：承台之土方開挖、地下及地上主體結構、二次結構、室內裝修、室外圍牆及裝飾、外牆保溫、外牆裝飾、門窗工程、屋頂瓦工程及所需之監測、檢測、試驗等為合格完成本工程的全部工作。

建設工程預期將於接收工地後450日內完成。

**代價:**

杭州健康富譽應付代價如下:

含稅金額人民幣90,780,000元 (相等於約108,071,000港元\*\*)

代價為於邀標過程後由浙江中鷹提交並被杭州健康富譽接受之投標價。杭州健康富譽於客觀評估浙江中鷹的經驗及能力、進行的建設工程預期範圍及複雜程度、預期產生的建材成本及勞工成本、以及進行建造同類規模及複雜程度的工程現行的市價後，向浙江中鷹授予建設工程合同。

**付款條款:**

代價人民幣90,780,000元 (相等於約108,071,000港元\*\*) 將由杭州健康富譽按以下方式支付:

- (1) 杭州健康富譽先向浙江中鷹支付代價(按建設工程合同扣除部份金額)的15%的預付款;
- (2) 施工過程中杭州健康富譽按照節點向浙江中鷹付款。

代價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支付。

##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成衣製造、零售及貿易業務。

杭州健康富譽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發展商業用途物業。於本公告日期，杭州健康富譽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有關浙江中鷹的資料**

浙江中鷹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企業，主要從事建築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築幕牆工程、建築裝修裝飾工程、地基基礎工程、古建築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業務。

## **交易的原因及利益**

本集團計劃於該土地上的商業單位與毗連本集團現有物業共同發展，產生協同效益，並藉此提高本集團桐廬項目之規模和利潤。董事因此認為，建設工程合同事項對本集團現有業務及未來業務發展為一項理想投資。

作為具有合法資質及良好信譽的建築工程公司，浙江中鷹通過招投標流程中標，能夠為杭州健康富譽提供相關的建築施工服務，滿足新型產業園建設的工程需要。

各董事認為，建設工程合同事項之條款及條件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交易下至少一項的適用百分比率（如上市規則第 14.07條所載）高於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申報及公告之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8)，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代價」	指 根據建設工程合同就所得服務應付的代價總額
「建設工程合同」	指 杭州健康富譽與浙江中鷹(作為承建商)於2017年9月12日訂立的合同，據其條款提供建設工程服務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時修訂)
「杭州健康富譽」	指 杭州健康富譽置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中國成立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該土地」	指 位於中國浙江省桐廬縣320國道與迎春南路交接東南側之土地*，佔地總面積約34,013平方米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交易」	指 建設工程合同（項下的交易）
「浙江中鷹」	指 浙江中鷹建築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企業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游愛君**

香港，2017年9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林富華先生、蘇少嫻小姐、林知譽先生及林典譽先生；(2)非執行董事：楊國榮教授；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經緯先生、黃紹開先生及梁學濂先生。

\* 僅供識別

\*\* 就本公告而言，人民幣乃根據人民幣1.00元兌港幣1.190476元之概約匯率兌換為港幣